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时间、方式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7日以传真、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及列席人员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5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（四）会议主持人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鹏飞先生主持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的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、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拟改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执行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9 日